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5月10日以Email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6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夏光先生、独立董事韩建春先生、宋珊女士及刘怀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其余董事均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参会。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叶鹏智先生主持召开会议，总经理俞世新先生、副总经理殷骏先生、财务负责人乔松友先生、董事会秘书张琰先生及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峰先生列席参会，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激励方案”；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该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详细情况请见在2023年5月1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项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在2023年5月1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4、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威尔泰仪器仪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方可实施；

该项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在2023年5月1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威尔泰仪器仪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5、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为全资下属公司上海威尔泰测控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该项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在2023年5月1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为全资下属公司上海威尔泰测控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6、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请见在2023年5月1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